

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一、重要提示

1、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419号文注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定或者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4、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28日。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份额开始发售之日起计算。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5、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投资人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基金募集期间内销售机构(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指定代销机构)同时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投资人的开户和认购申请可同时办理,但若开户未果,认购申请也同时无效。

7、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募集期间不设置投资者单个账户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和最高认购金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8、销售机构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由本公司担任)的确认为准。投资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

9、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一个投资人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10、本公司仅对“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0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介披露的《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1、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本公司将同时在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上发布。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申请表格和了解基金发售相关事宜。

12、在募集期间,各代销机构可能增加部分基金份额网点,具体网点名单及开户认购事项详见各代销机构有关公告,或拨打各代销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具体规定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本公司在募集期间内还可能增加新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留意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销售机构一览表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

13、基金管理人综合各种情况对本次基金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4、风险提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因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形成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由于基金经理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是投资于港股通机制下买卖规定的规则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别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股价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退市的情形下,港股股不能正常交易,港股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二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将面临不能赎回的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公司基金管理人或代销机构申购和赎回基金。本基金在募集期间内按1.00元面值发售,降低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按1.00元面值购买基金份额以后,有可能面临基金份额净值跌破1.00元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对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公司管理人拥有对本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二、本次份额发售基本情况

(一) 基金名称

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基金代码:010363);

(二) 基金类型与运作方式

混合型,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每十个工作日开放申购,但投资人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

有满二年,在二年锁定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锁定期间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二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天(不含对日)。在锁定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锁定期间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提出赎回申请。

(三)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

(四) 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深圳湾段)3331号阿里巴巴大厦N1座第8层和第9层

法定代表人:祝瑞敏

联系人:刘华

直销电话:0755-82858168/83077068

传真电话:0755-83077038

客服热线:400-8888-118/ 0755-83160160

客服传真:0755-83077039

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2、代销机构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李庆峰

直销电话:010-561140 08888888

传真电话:010-561140 08888888

客户服务:010-561140 08888888

客户服务:010-561